

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行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20 分

貳、地點：本校 2 樓簡報室

參、出席人員：詳如附件

肆、主席：陳玲玲校長

紀錄：薛協冷

伍、主席報告：

- 一、非常感謝同仁幫忙，10 月 30 日校慶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 二、討論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後活動學習輔導費經費概算表。
- 三、請各處室做重要工作報告。

陸、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 (一)11/2 起九年級夜自習正式開始，感謝各處室協助留守及校安事宜。
- (二)11/05 起辦理校內國語文及本土語語文競賽。
- (三)11/08 (日) 本校彭博教育計畫參加台北市教育博覽會—台北世貿中心。

*提案：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後活動學習輔導費經費概算表 (如附件)。

決議：無異議通過。

二、學務處

- (一)感謝各處室夥伴協助支援舞蹈比賽。
- (二)11 月 18 日八年級 HPV 疫苗注射。
- (三)11 月 19~20 日七年級新生健康檢查，屆時請總務處協助布置場地。
- (四)本週開始拍攝教職員工證件照片，請大家抽空到地下室拍照。

三、總務處

昨天開始九年級夜自習，請留守人員提醒九年級學生勿至七、八年級教室活動。另請學務處協助轉達校內活動之社團學生、人員降低音量，避免干擾九年級學生。

四、輔導室

(一)輔導組

1. 持續辦理多元能力開發班，共 12 位八、九年級同學參加。

時間/日期	10/29(四)	11/5(四)	11/12(四)	11/19(四)	地點
12:30-16:30	【西點烘焙】 師資：吃甜甜烘焙 DIY 主廚				吃甜甜烘焙 DIY
時間/日期	11/23(一)	12/3(四)	12/10(四)	12/17(四)	地點
13:00-16:00	【美容美髮】 師資：專業新秘 黃佳敏老師				中正國中

(二)資料組

- 1.109-2 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報名已截止，預計於 11/06(五)中午召開薦輔會。
- 2.本學期「八年級家長入班職涯分享」活動已於 10/21(三)早自習辦理完畢。感謝資訊組、設備組、家長會、輔導室人員。
- 3.110 年度寒輔營已報名結束，待錄取名單確認後公布。

(三)特教組

- 1.10/29(四)台北市聽障國語文競賽成績亮眼，本校三名學生獲獎。(朗讀第二名：714 黃品勳、優勝：915 郭重儀；作文第一名：915 錢韋皓)
- 2.特教組於 12/04 將邀請小腦萎縮協會陳可欣老師到校進行八年級周會演講，到時再麻煩各處室的協助。
- 3.臺北市十二年就學安置：於 12 月 07 日(一)起開始上網填報，特教組認輔老師們陸續召開 IEP 會議，與導師家長共同討論學生最適性的志願選擇，將於 110 年元月 6 日上網填報截止。

五、人事室

*不適任教師：

- (一)本府教育局 1091016 函:教師於進入解聘、不續聘或終局停聘案件處理程序中，倘無法親自出席接受調查或輔導，應向調查小組或輔導小組請假，經調查小組或輔導小組核准後，始得不出席調查會議或輔導會議。倘教師涉及教師法第 16 條第 1 項第 1 款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之情形，且已進入解聘、不續聘或終局停聘案件處理程序中，而未依規定配合調查小組或輔導小組作業程序，得認定為無法輔導改善或輔導改善無成效。
- (二)本府教育局 1091019 函:教師涉及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者，曾經學校或專審會輔導，認輔導改善有成效後，經校事會議(專審會)認定 3 年內再犯，無輔導改善之可能情形。所稱 3 年內再犯之計算方式應為持續累計，起算日期係為曾經學校或專審會輔導，認輔導改善有成效後，將處理(輔導)結果通知當事人之次日起生效。

*待遇

- (一)教育部 1091022 函:有關建請修改法令同意專任教師代理導師職務半日可支半日導師職務加給案，公立中小學教師給假期間或停聘之職務加給支給基準支給方式補充說明表規定，專任教師代理導師職務自實際代理之「日」起支給導師職務加給；代理「半日」無法支給導師職務加給，事涉地方政府財政負擔，宜審慎評估。
- (二)本府 1091020 函示，為落實就業服務法第 5 條第 2 項保障求職者權益之意旨，各機關學校約聘僱人員、工友(含技工、駕駛)及臨時人員徵才職缺之月酬金額(經常性薪資)未達新臺幣 4 萬元者，依規定應於職缺資訊公開揭示或告知其薪資範圍，違者依該法第 67 條第 1 項規定，處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請依法辦理，避免衍生適法爭議。

*兼職

- (一)本府 1091019 函示，為避免本府公務員兼任數個任務編組或臨時性需要

所設置之職務致影響本職工作，或違反兼職費支給表規定等情事發生，本府公務員具下列情形者，機關同仁應經機關首長許可，並由各機關列冊管理同仁兼職費支領情形：

1. 兼任本府府級任務編組之職務，並支領兼職費者。
2. 兼任府外中央主管院、其他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依權責核定之任務編組職務，並支領兼職費者。
3. 兼任他機關臨時性需要所設置之職務，並支領兼職費者。

*工作報告&提案：

- (一)10/30 下午 2:30 召開主管會議研議 109 年度教師獎勵金發給事宜，審議通過推薦兼行政及未兼行政教師各 4 位，共 8 人，俟報局核定後頒發獎勵金每人 3,600 元。

*提案：擬訂本校行政教職員工差勤系統線上刷卡實施要點(如附草案)，請討論。

決議：討論後通過(如附草案)。該要點倘有未盡事宜，經主管會議或行政會議討論後修正或補充之。

六、會計室

(一)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不可控制因素有下列 5 項：

1. 收支併列性質之支出，因收入短收，致支出須相對減支者。
2. 中央補助款之計畫，雖經主辦機關積極洽辦，惟其核定時程仍晚，致影響計畫執行進度者。
3. 受天災之影響，致工期延長進度落後或未執行者。
4. 承包商財務危機或勞資糾紛，雖經主辦機關積極協處，仍導致工程停頓，進度落後者。
 - 需有向教育局主管或市府層級提出協調申請函方可列入。
 - 履約爭議情形不符合本項（如廠商執行進度落後、驗收未合格等情形）。
5. 主辦機關確依本府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監督機制辦理，且遇有重大困難或跨機關間協調事項，已提請府級長官協處，並經本府（或府級長官）同意不列入考核範圍者。

(二)為利年底關帳作業，除教育部、教育局補助款各依其規定時程辦理外，其餘各項請購、核銷案件請至遲於 109.12.7 日及 109.12.11 日前辦理完成，另 12 月份鐘點費、交通費、保全等及相關維護租用契約款項請於 110.1.5 日前送會計室帳務處理。

(三)109 年度資本支出請儘速辦理核銷付款，俾提升執行率。

(四)110 年度預算案請備妥資料，俾利議會審查預算順利通過。

柒、臨時動議：

- 一、總務處梁主任：由於活動中心 2 樓羽球場及 4 樓籃球場租借球友使用歷年均未收取電費，本校擬參酌他校收費方式加收電費，收費標準將以羽球場每一面收取 100 元電費，籃球場每一場收取 600 元電費辦理。

主席裁示：請總務處參酌他校收費方式，自下一期開始(110年1月)調整
收費方式。

捌、散會。(上午11:15)